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4:30 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3 月 29 日（周三）下午 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3 月 28 日至 2017 年 3 月 2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29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3月23日（周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3月23日（周四），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五路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2、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3、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提案；
- 4、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 5、关于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6、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提案；

7、关于《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提案；

8、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提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谢春璞、何彦峰，以及离任独立董事郑欢雪（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届满离任）将在本次会议上作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包括：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连同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在 2017 年 3 月 27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二）登记时间：

2017 年 3 月 27 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1) 现场登记地址：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五路 8 号证券部

2) 通讯地址：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五路 8 号

3) 联系电话：0756-3626066

4) 联系传真：0756-3626065

5) 邮件编码：51908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许泽权、徐巧红

联系电话：0756-3626066

2、会议材料备于公司证券部。

3、本次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4、附件一：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样本。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3 月 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5050”，投票简称为“鼎利投票”。

2、议案设置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1.00
议案2	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2.00
议案3	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提案	3.00
议案4	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4.00
议案5	关于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5.00
议案6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提案	6.00
议案7	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提案	7.00
议案8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提案	8.00
议案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9.00

(2)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3) 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如持有“世纪鼎利”A股的投资者，对议案一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5050	买入	1.00	1 股

股权登记日持有“世纪鼎利”A股的投资，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5050	买入	100	1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7）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 年 3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28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

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票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附件三：

授 权 委 托 书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替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全部议案			
1.00	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2.00	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3.00	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提案			
4.00	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5.00	关于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6.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提案			
7.00	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的提案			
8.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提案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委托人签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持股数：_____股

受托人签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 3、各选项中，在“赞成”、“反对”、“弃权”或“回避”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 4、《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